

附件

长三角跳绳联赛竞赛规程

一、指导单位

长三角体育一体化办公室

二、主办单位

上海市体育局

江苏省体育局

浙江省体育局

安徽省体育局

三、承办单位

上海市跳绳协会

江苏省毽球跳绳运动协会

浙江省体育总会

安徽省毽球跳绳协会

四、协办单位

上海市杨浦区体育总会

江苏省南通市体育总会

上海回力鞋业有限公司

五、技术支持

上海跃动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六、联赛主题

“绳”联长三角·“跳”享新风尚

七、联赛安排

上海区域赛：杨浦区等

江苏区域赛：南京市等

浙江区域赛：温州市、绍兴市、嘉兴市、衢州市

安徽区域赛：安庆市等

总决赛：10月，上海体育大学

时间：2024年3月至10月，具体时间地点以补充通知为准

八、参赛资格

（一）竞赛分组

1. 年龄分组

(1) 幼儿组：6岁及以下

(2) 儿童组：7至9岁

(3) 少儿组：10至12岁

(4) 少年组：13至15岁

(5) 青年组：16至18岁

(6) 成年组：19至25岁

(7) 公开组：26岁及以上

2. 性别分组

男子组、女子组和混合组（必须有一名异性队员）

(二) 竞赛项目

1. 30 秒单摇
2. 个人花样
3. 2×30 双摇接力
4. 30 秒交互绳速度
5. 3 分钟 10 人长绳“8”字跳
6. 小型集体自编赛
7. 世界纪录挑战
8. 当地特色项目（可根据实际需求增加）

(三) 健康要求

各参赛单位必须组织全队运动员进行身体检查，确认运动员身体健康方可报名参赛。

九、参赛要求

(一) 以队为单位报名，每个单位限报 2 支队伍。每队可报领队 1~2 人，教练员 1~2 人。

(二) 每队在每个单项每个组别限报 2 人（集体项目限报 1 队），每名运动员只能代表一个队伍一个组别参赛。

(三) 报名要求

1. 各参赛单位须按照报名时间通过网上报名。
2. 比赛报名截止后，原则上不得进行人员变更。
3. 参赛运动员须持身份证、学生证等核对身份信息。

4. 运动员都必须办理保额不低于 20 万元的“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保险期限需包含所有比赛日，领队、教练联席会时向组委会递交保险单据，否则不能参赛。

5. 每位参赛运动员须签署《2024 年长三角跳绳联赛免责声明》，以单位身份参赛的，由单位为参赛运动员出具。

十、竞赛办法

（一）各单项均采用预决赛同场制。

（二）比赛出场顺序由裁判员委员会抽签决定。

（三）比赛规则：《2021—2024 年全国跳绳竞赛规则》。

（四）各队须着统一服装参赛，服装应美观得体。

（五）本次比赛各项目器材推荐使用“跃动牌”，绳具自备，赛训一体系统组委会提供。

十一、名次录取与奖励办法

（一）各单项各组别录取前八名，1~3 名颁发证书、奖牌或奖杯，4~8 名颁发证书。若参赛不足 8 人/队，则按照实际参赛人/队数录取。不足 3 人/队，只发证书，不发奖牌或奖杯。

（二）分站赛各单项各组别（除世界纪录挑战、当地特色项目外）前五名获得参加总决赛相同项目的资格。

（三）设置优秀教练员奖、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定办法另行通知。

十二、仲裁委员及裁判员

仲裁委员及裁判员均由组委会选调，具体办法另行通知。

十三、申诉和纪律

运动员对裁判员裁决有争议时，由领队或教练员在此项目结束后 30 分钟内以书面形式向仲裁委员会提出申诉。仲裁委员会根据比赛视频给予裁决，成绩在规则误差范围之外，仲裁可重新更正成绩；成绩在规则允许的误差范围内的，保留原始成绩。仲裁委员会的判决为终审裁决。

十四、其他事项

（一）总决赛参赛运动员报名费 100 元/人（区域赛收费标准自定，原则上不高于总决赛），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二）本次规程所有解释权归组委会所有。

（三）补充通知由各承办地下发。

（四）未尽事宜，另行通知。

自愿参赛责任及风险告知书

一、本人（队）自愿报名参加 2024 年长三角跳绳联赛并签署本责任书。

二、本人（队）愿意遵守赛事的所有规则、规定及采取的措施。

三、本人完全了解自己的身体状况，确认自己身体健康状况良好，具备参赛条件，已为参赛做好充分准备。

四、本人（队）充分了解本次比赛可能出现的风险，且已准备必要的防范措施，以对运动员安全负责的态度参赛。

五、本人（队）愿意承担比赛期间发生的自身意外风险责任，且同意对于非赛事原因造成的伤害等任何形式的损失大会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

六、本人（队）承诺以自己的名义参赛，决不冒名顶替。

七、本人（队）及家长（监护人）已认真阅读并全面理解以上内容，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署人(签名):

2024 年 月 日